

证券代码：601318 证券简称：中国平安 编号：临 2025-036

中国平安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回购股份注销暨股本变动公告

中国平安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公司将于 2025 年 9 月 3 日注销根据 2021 年 A 股回购方案回购的 102,592,612 股 A 股股份（以下简称“本次注销”）。本次注销完成后，本公司总股本将由 18,210,234,607 股变更为 18,107,641,995 股。

一、本次注销履行的决策程序

本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、2025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和 2025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销回购 A 股股份、减少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同意本公司注销根据 2021 年 A 股回购方案回购的 102,592,612 股 A 股股份，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和 2025 年 5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中国平安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回购 A 股股份、减少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和《中国平安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、2025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5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公告》。

二、通知债权人情况

本公司已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国平安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相关规定，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了《中国平安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》。于相关债权申报期间，本

公司未收到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。

三、本次注销的办理情况

本公司已就本次注销导致的减少注册资本事宜取得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中国平安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》（金复〔2025〕521号），并已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递交本次注销的相关申请，上述102,592,612股A股股份预计将于2025年9月3日完成注销。于本次注销完成日，本公司股本总数将由18,210,234,607股变更为18,107,641,995股，具体股份结构将变动如下：

股份类别	本次注销前		本次注销 股份数量 (股)	本次注销后	
	股份数量 (股)	比例 (%)		股份数量 (股)	比例 (%)
内资股 (A股)	10,762,657,695	59.10	102,592,612	10,660,065,083	58.87
外资股 (H股)	7,447,576,912	40.90	-	7,447,576,912	41.13
总股本	18,210,234,607	100	102,592,612	18,107,641,995	100

本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本次注销导致的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平安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9月2日